

第 48 週靈修經文：撒母耳記下二十三 1~39

撒下二十三 1~7 大衛末了的話

接續上一章的詩歌，大衛這首詩歌被稱為大衛末了的話，是他的遺言和最後對自己的人生回顧。他以自己為以色列的美歌者自居；又得居高位 - 是以色列的君王；他亦是雅各神所膏立的 - 是出於神(二十三 1)。

大衛承認是神的靈曉諭他說以下的話。大衛道出一位理想的君王的意義和職責。首先他的職責是「以公義治理人民的，敬畏神執掌權柄」，就是以神的公義來治理，彰顯神的權柄。他跟著說到理想的君王的統治是會帶來福氣，就是使百姓的生命得以蓬勃(二十三 4)。

雖然大衛自覺「我家在神面前並非如此」，即承認他距離這理想君王的標準很遠，但因著神恩，蒙神與他立約，這約就是大衛的約。神必堅守祂所立的約，而使彌賽亞君王從他的家而出(二十三 5)。最後他指出那些惡人雖難於應付，但他們的下場是必被神所剪除「必像荊棘被丟棄……必被火焚燒」，因為他們不遵從神的命令(二十三 6~7)。

默想問題：

1. 大衛在他人生末段時，總結自己與理想的君王的條件相差很遠，我在這階段又是如何評論自己呢？在神面前，我如何向神交賬？
2. 大衛承認因著神的恩典和祂的賜福，他雖失敗，但仍能有輝煌的統治，我同意嗎？我對自己所有的成就是否承認是神所賜予，是否要向神存感恩的心？我如何回應神恩？

撒下二十三 8~39 大衛的勇士

這段經文描寫大衛的勇士，這故事突出了大衛成功的另一個原因，就是他的勇士也在他的統治上有很大的幫助。

第一組三個勇士 (二十三 8~12)

這三個最尊貴的勇士分別是約設巴設、以利亞撒及沙瑪。約設巴設曾一時殺了八百人，大衛立他作軍長的統領。另外兩位都曾擊殺非利士人，使以色列人大獲全勝。

第二組三個勇士 (二十三 9~23)

這三勇士只是不及前三個勇士(二十三 19、23)，他們分別是亞比篩、比拿雅和另一個不知名的。他們之所以出名是因為曾闖過非利士人的營盤，冒死到伯利恆城門旁的井裏打水，拿來奉給大衛，但大衛不肯喝。大衛分別立了亞比篩作首領，而立了比拿雅作護衛長。

三十個勇士 (二十三 24~39)

這些勇士都是來自不同支派，也有是外族的人，他們都是效忠大衛，可見大衛作為一個領袖，他的吸納性是很強。在第 39 節，特別提到「赫人烏利亞，共有三十七人」，使人想起大衛對烏利亞的不仁不義，雖然他是忠於大衛。

默想問題：

1. 大衛的成功也需要人的支持，我能否察覺是神把一些人放在我身旁幫助我呢？